

「愛．實踐」社會關懷活動資助計劃 2015

計劃目的：鼓勵會友以行動關心和服侍社會上有需要人士。

對象：本會會友／本會各堂團契小組

- 申請須知：
1. 申請籌劃之活動必須包含社會關懷元素。
 2. 每項申請之最高資助額為港幣 2,000 元，用途不限，實報實銷。
 3. 每堂提交申請數目不限，惟每項申請均須獲得堂主任簽名核實，並由其決定每項申請之優先次序。若申請項目超出限額，本部將按該優先次序審批計劃。
 4. 在一般情況下，每堂每年度將獲批一項申請，如批核所有合資格申請後仍有餘款，本小組將按需要批出第二輪撥款。
 5. 每項申請須填寫一份申請表格，詳列活動之目標、內容、服務對象、受惠人數及財政預算等資料。
 6. 所有活動須於 2015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，並於活動完成後一個月內提交報告及財政結算，所有活動支出須按獲准撥款之收支預算實報實銷。

申請辦法：請填妥申請表格，並由堂主任簽署核實後交回總議會辦事處。申請表格及章則可於本會網頁：www.methodist.org.hk（總議會／關心社會）下載。申請結果將於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以書面形式通知所有申請者。

截止日期：2015 年 2 月 28 日（禮拜六）

查詢：2528 0186／aa.ss@methodist.org.hk 劉凱瑩女士